

关于组织开展 2026 年度高等教育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理事单位：

为深化高等教育教学改革，加强高等教育理论与实务研究，全面提升我省高等教育质量和水平，加快我省“双一流”、“双高”和“四新”建设，更好实施高等教育强省战略，日前，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发布了《关于组织申报 2026 年度高等教育研究课题暨“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应用研究”专项课题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浙高教学会〔2026〕4 号），根据相关通知精神，智能教育分会现组织开展 2026 年度高等教育研究课题立项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和条件

1. 课题申报者所在单位必须是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智能教育分会会员单位。

2. 课题申请者要求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能独立承担和负责组织及实施课题研究，有比较充分的前期准备和一定数量的相关研究成果，45 岁以下的年轻教师优先。

3. 课题申报者如实填写申报材料，保证无知识产权争议。凡在申请中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并查实后，取消个人五年申报资格；如已获准立项，一律作撤项处理。

4. 在课题研究期间，课题申报者要遵守各项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不按时结题或课题研究成果鉴定为不合格的课题负责人，5 年内不得申报新课题。

二、申报要求

1. 课题申报者原则上在提供的《课题指南》中选题（附件 5），当然确有重大理论与实践应用价值的也可在指南外选题。选题要重视基于实证的决策与对策研究，强化实践与应用研究，提高选题的针对性和应用性。

2. 课题原则上应在 1 年内完成，研究周期从立项通知文件下发之日起算。

3. 每个理事单位限报两项，每名申报者只能申报 1 项课题，且不能同时从所在高校申报高教学会的年度课题以及申报“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应用研究”专项课题；课题组成员不能同时参加 2 项以上课题，课题组成员不得少于 2 人（含主持人）；申报课题组成员的填报须征得其本人同意，鼓励跨学校组织申报课题研究。

三、申报办法

1. 课题申报者需认真填写《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 2026 年度高等教育研究课题立项申报书》（附件 1），以及《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课题论证活页》（附件 3）。

2. 智能教育分会将组织形式审查和初评，择优向省高教学会推荐 5 项高教学会课题，其余比较优秀的课题作为分会立项课题发文公布。

四、结题要求

1. 重点课题（含专项重点课题）需要在核心期刊上公开发表 1 篇学术论文或等值科研成果，并标注获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课题立项资助。一般课题需要在公开期刊上发表 1 篇学术论文或提交 1 篇未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或提交一份调研报告。

五、其他事项

1. 申报单位统一报送《课题立项申报书》、《课题论证活页》和《课题立项申报汇总表》提交电子版（Word 格式），文件名为“单位名称+2026 年度高等教育研究课题”。相关表格可在学会网站（<http://www.zjgjxh.cn>）下载专区下载。电子版统一发送分会秘书处邮箱：sunxiang@zjnu.edu.cn。

2. 课题申报不收取任何费用。

3. 课题受理申报时间自即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15 日，逾期不予受理。

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智能教育分会

